



處世新說之一

# 給自愛的青年

呂 殷 著

香港 上海書局 印行

處世新說之一

# 給自愛的青年

呂殷著

香港 上海書局 印行

版權所有 \* 翻印必究

給 自 愛 的 青 年  
呂 殷 著

---

上海書局有限公司出版  
香港干諾道西179-180號六樓A座  
SHANGHAI BOOK CO., LTD.  
Block 'A' 5th Fl. 179-180 Connaught Rd. W.,  
Hong Kong

快 達 鍍 膠 印 刷 廠 承 印  
葵涌華星街保盈工業大廈六樓C座

---

一九七八年十月十版

文/745

32K

# 目錄

## 談立志

志與趣·····	一
職業與志趣·····	四
志向是一生的事·····	五
把興趣提高一步·····	七
一段插曲·····	八
一個大音樂家的故事·····	〇
「志」要堅持「趣」勿固執·····	一

  

怎樣立志	
立志做劍俠·····	一四
一個想飛的人·····	一五
在實際條件中選擇·····	一八

天賦與興趣……………一九

一個小總結……………二二

## 行行出狀元

什麼才算大志……………二四

立志作「狀元」……………二五

把大志化作大決心……………二七

虛名與實學……………二八

## 事業與職業

事業職業有矛盾……………三〇

三種情形……………三一

## 人生觀

何謂人生觀……………三四

四大類別……………三五

兩個觀點……………三七

不自私的人……………三八

美德篇

真正無私者	三九
兩條道路	四一
一件很動人的事情	四三
「好相與」與「難相與」	四四
不守時的笑話	四六
只差五分鐘	四七
遲到的求職者	四九
使人家對你有信心	五〇
不守時與不守信	五二
吳季札掛劍	五三
出賣信用的人	五五
信用是商譽	五六
寬和忍	五七
林沖苦忍記	五九

打金枝事件	六二
心地的寬窄	六四
和氣致祥	六六
蘇東坡續詩	六七
孫悟空的度量	六八
關於「唾面自乾」	七〇
善於控制自己	七一
曹操殺禰衡	七三
穆桂英、華子良	七四
你能控制自己嗎	七五
戒酒成功的人	七七
楊令公之死	七八
意志的由來	八〇
「二比十五」	八一
從小事鍊起	八二

好爭辯的朋友	八四
片面性	八五
看優點也看缺點	八八
謙虛使人進步	九〇
從成語看好學	九一
在香港談好學	九三
勞者多能	九四
目的與方法	九六
世故朋友的話	九七
陣圖的故事	九九
兩個因素	一〇二
腳踏實地	一〇三
言過其實不可大用	一〇五
兔龜賽跑的教訓	一〇六
從現有條件做起	一〇八

潔身篇

踏實才能有恆	一〇九
莫寄望於幻想	一一一
講一個笑話	一二
古今賢者的理想	一四
一個朋友的變化	一五
「撈氣」	一八
入鮑魚之肆	二〇
說話的巨人	二一
油腔滑調	二三
買書與吸煙	二四
第一位的支出	二六
城中好高髻	二七
賭的人生觀	二九
有一個少年人	三一

以做阿飛爲榮	一三四
做英雄與愛美	一三五
尋求與獲得	一三七
請「天天洗臉」	一三八
成功之人	一三九
召公諫厲王	一四一
苗條的鏡子	一四四
後記	一四六

# 談立志

## 志與趣

談立志，這是個很大的題目。

有一次，有位朋友在閒談中說了幾句話，倒也很是精闢。他說，人們常常用到「志趣」這個名詞，其實可以把「志」與「趣」分開來說。志，是指志向，是做人的根本方向；趣，是興趣，是對某一具體工作發生興趣的意思。他舉例說，假定有兩個人，志向是相同的，都要做對社會人羣有益的事情。但他們的具體工作，却又不同。一個是研究科學的，做科學家；一個是寫小說的，做文學家。那麼這兩個人，就可以說是「趣」不同而「志」則同。

他把「志」與「趣」這樣分別，很能說明白一些道理。

當然，如果從文字的古時涵義來說，那時並沒有這個分別。「趣」字原義是「趨」的意思，志趣，就是志之所趨，原本只是一個意思。不過，既然現在社會分工越來越複雜，

字的意義也往往隨之變動。今天我們談「志趣」，也就不妨暫時把它這麼分一分，以方便說理。

我們常常見到一些青年人提出這樣的問題來：「我希望將來要成爲一個工程師，可是怎樣才能做到呢？」或者說：「我的志向是做一個小提琴家，請問要怎樣才能保證一定達到這個目的？」

要回答這一類的問題，就遇到了一個困難：事實上，誰也不能提出一個法子，打包票，保證有此願望的人，個個必定能够成爲工程師或者小提琴家。

可是，人們却又經常說：「只要有不屈不撓的精神，一定能够完成你的志向。」古語也說：「有志者事竟成！」現在却又反過來說，不能打包票。這不是變成矛盾了嗎？

要解釋這個矛盾，就必須分清楚「志」與「趣」的區別。可以說，「志」，是一定可以達到的，只要你有那樣的決心，肯付出努力，那麼，總可以在某種程度上達到你的志願。可是談到「趣」，這是指具體的工作崗位，那就往往要爲一些客觀條件所影響，不一定能够包保達到願望。

還是用上面的例子來說明吧。青年甲，想做工程師。但是，這裏就有許多問題了。一方面，這似乎很簡單，只要甲家裏有能力供他讀大學或留學，修完了應有的課程，取得了

政府所規定的資格，他就變成一個工程師了。簡直可說很方便，因為有規章條例，指了一條明明白白的路。可是，在另一方面，如果沒有這些條件，却就變成有實際困難。像這一類專門知識，是很難自學的，甲有沒有條件去唸這些學校呢！如果沒有，有沒有條件在有這種知識的人指導之下，進行自修呢？即使能够自修，而且成績甚好，還是不能取得執業的資格，那又怎樣做工程師呢？到頭來，甲爲了生活，只得改行做別的工作去了。這種客觀上的限制，不能光靠主觀願望來解決的。

又例如，青年乙，他想做小提琴家。這也很難說，要做個小提琴家，要求生理條件好（如耳朵辨音靈敏，手指長而靈活），要在小時候學起（過了二十歲，有些技術上的問題很難克服了），要有好教師，要有好機會增進音樂修養，等等。自然，也還要有錢，請教師、買小提琴、聽音樂會，等等都要錢。這許多條件中，一二件差錯，就可以影響到乙不能成爲一個小提琴家。而且，這些客觀上的困難，往往不是主觀上的努力可以完全彌補的。

這麼說來，一個人立了志，却不能保證達到，這多麼叫人喪氣呀。

但是，不必喪氣。因爲在某些情形之下，具體的「趣」不能達到，其實無礙於「志」的堅持。

## 職業與志趣

從根本上說起來，一個人如果把志趣問題看得那麼窄，把它與一種職業劃一個等號，這是不合理的。

例如上述的甲，他可以把他的興趣擴大，不一定是做工程師，反正他既有興趣於這一方面的工作；那麼，在這一方面的任何工作，他都應該可以做。這樣來說，他的志趣，實現的可能性，就很大了。上述的乙，情形也如此，既然他對音樂工作有興趣，那也不一定非要做小提琴家不可，音樂崗位有關的一切工作，不都是可以滿足他的願望嗎？這麼一來，他實現志趣的可能性又增大了。

我想講一個故事。

中國有一位很有名的科學工作者，年青的時候，在研究某一種細菌時，不幸讓這種細菌侵入了他的腦裏，從此他變成一個癱瘓的人。

他本來的志向是做一個科學家，但是遇上了這樣的不幸，試問他如何還能夠做科學家呢？他不是從此不能完成志願了嗎？

但是他的意志很堅強，他臥在牀上，不能動，甚至連寫字也困難，說話也不靈便，他

還是想：怎樣才能够繼續在科學方面做一些工作呢？

他想到了一件工作可以做，就是寫通俗的科學小品、科學詩這一個工作。他要做這件工作也是很不容易的，要用口述，由於癱瘓影響，他連說話也不大清楚，只有聽慣了他的「特別語言」的人才能明白他的話。但他不斷努力，終於，現在他成爲有名的科學文藝作家。書店裏可以買到他的書，許多青年人很崇敬他。

可以說，他的具體工作雖然變了，依然沒有離開科學崗位，也堅持了他的志向。他的故事，可以說明一下「志」與「趣」的關係。

### 志向是一生的事

以下，我們就根據前面的說法，把「志趣」區分成兩種。一種是比較一般的傾向，我們叫做「志向」；一種是比較具體的願望，我們叫做「興趣」。

一談到立志，一般青年人所想到的，往往只是「興趣」。也就是說，他們想到的是一些具體的工作崗位。

「我想學無線電。」有的說。

「我想做醫生。」有的這樣說。

「我想學鋼琴。」有的這樣說。

「我想做記者。」有的這樣說。

……

把目標定得如此具體，對不對呢？作為生活中一個時期的奮鬥目標，這是應該的。作為一生的志向，就有所不夠了。

目標具體，努力的步驟也就很明確了。想學無線電，自然就會去交愛好無線電的朋友；自然就會去注意有哪家無線電學校好，可以去就讀；自然就會注意這方面的書刊，吸收這方面的知識……

不夠的地方何在呢？有二：

第一，如前面說過，往往一些偶然因素，會阻礙一個人去達到他的具體目標。如果發生了這樣的事情，使你學不成無線電了，那麼你豈不是一下子會覺得很絕望了嗎？

第二，一切順利的話，你學會了無線電了，能夠應付這一行工作了，甚至很快就找到工作了；這時，你豈不是會覺得目的已達，再也沒有什麼進取的目標了嗎？

所以，照這樣看來，具體的「興趣」，看來頂多只能說是人生一個時期的打算。應該加上更加寬闊的「志向」，這才能說是「立」起了「志」。

因爲，「志」者，應該具有一個人的一生的方向與理想的性質。但是，怎樣在具體的「興趣」上加上「志向」呢？

### 把興趣提高一步

我們在上面說，一件具體工作的興趣，還不能夠算是「志」。不過，也不能夠把具體的興趣與志向分成兩件事。我們先談它的區分，再談他的結合。

有人曾經把「職業」與「事業」區分開來，認爲一個人，他一生的事業，可能是始終一致的，始終在爲這一事業而奮鬥，但他的職業，則可能要變換很多次。其實，這也就是「志向」與「興趣」之分。

我們有了一個具體工作的興趣，還要把這個興趣，提到更高的水平；這樣，就可以建立起我們的志向。

你想學無線電，如果這一個興趣，其目的只是想他日找到一份技術工作做，以求生活安定，那麼，這實在算不得「大志」，甚至根本不是「志」。

你應該提高一步，就是說，學無線電技術，不只是爲了想找到一份每月多少錢的工作，而且還要精通這一門技術。不但能夠應付職業上的需要，還能夠繼續鑽研，把其中的